



人权理事会
第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3

增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亚美尼亚*、埃及(代表不结盟运动)、乌拉圭：决议草案

12/... 发展权

人权理事会，
回顾《联合国宪章》和各项核心人权文书，
重申大会 1986 年 12 月 4 日第 41/128 号决议通过的联合国《发展权利宣言》，
又重申其 2007 年 3 月 30 日第 4/4 号决议和 2008 年 9 月 17 日第 9/3 号决议，
并且回顾人权委员会、理事会和大会所有关于发展权的决议，
强调亟需将发展权变成每个人的现实，
强调各国对创造有利于实现发展权的本国和国际条件负有主要责任，

* 非理事会成员国。

注意到发展权问题工作组在落实发展权问题高级别小组的支持下，正在自身框架内努力制定一套标准和相应的次级标准，

1. 欢迎发展权问题工作组的报告(A/HRC/12/28)；

2. 决定：

(a) 继续采取行动确保其议程促进并推动可持续发展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并在这方面按《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第 5 和第 10 段的规定，将发展权提高到与所有其他人权和基本自由相同的地位；

(b) 赞同工作组报告第 44 至 46 段所列出的建议，这些建议将确保 2010 年向高级别工作小组第十一届会议提交的发展权标准及相应的次级运作标准，连同进一步开展工作的意见，以全面一致的方式论述《发展权宣言》中所界定发展权的基本特点，并且超出《千年发展目标》8 中所列事项的范围考虑到国际社会优先关注的问题；

(c) 上述标准及其相应的次级标准一旦经过工作组审议、修订和认可以后，应该酌情用于制订一套落实发展权的全面一致的标准；

(d) 在理事会第 9/3 号决议中所赞同的落实发展权高级别工作组 2008-2010 年工作计划的三个阶段完成以后，工作组将采取适当步骤，通过各种形式确保遵守和实际应用上述标准，包括落实发展权的指导方针，并通过协同参与进程，逐步为审议具有约束力的国际法律标准奠定基础；

(e)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并拨付足够的资源，同时考虑到需要切实执行上面第 2 段(b)分段中提到的建议；

3. 又决定在其今后的届会上优先审议执行本决议的进展情况。

-- -- -- -- --